附件1

2023年度大兴区住建领域有限空间

作业“双防一推进”监督执法和安全

检查专项行动工作方案

为提高大兴区住建领域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生产工作部署的针对性和精准化，切实强化企业主体责任落实，有效防范和遏制事故发生，自即日起在全区住建领域开展有限空间作业“双防一推进”监督执法和安全检查专项行动，为保障行动顺利，特制订方案如下：

一、工作目标

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牢固树立“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发展理念，深刻吸取近期国内有限空间作业事故教训，结合夏季高温作业特点，坚持问题导向，紧盯建设工程、有污水处理设施的住宅小区物业、楼宇物业管理领域，突出关键环节，通过开展有限空间作业“双防一推进”监督执法和安全检查专项行动，查处违法行为，消除事故隐患，规范作业行为，全力遏制较大以上事故，全面防范一般事故，有效提升大兴区住建领域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管理水平。

1. 组织机构

成立大兴区住建领域有限空间作业“双防一推进”监督执法和安全检查专项行动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冯秀海 区住建委主任

副 组 长：李宝全 区住建委副主任

张青松 区住建委副主任

刘国红 区住建委综合执法大队队长

成员包括：安全科、监督站、物业服务指导中心、综合执法大队

三、监督执法和安全检查的重点对象

辖区内已办理施工许可手续的建设工程，有污水处理设施的住宅小区物业、楼宇物业管理单位；

四、监督执法和安全检查的重点内容

以《安全生产法》《北京市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规定》《有限空间作业安全技术规范》等法律法规和有限空间相关作业标准为依据,突出有限空间作业“六查”：

一查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管理制度制定执行情况。企业应建立有限空间作业安全责任制度、审批制度、现场安全管理制度、安全培训教育制度、应急管理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

二查警示标志和安全告知牌设置情况。企业应在有限空间作业场所或设备附近设置清晰、醒目、规范的安全警示标志或安全告知牌，标明主要危险有害因素，警示有限空间风险，严禁擅自进入和盲目施救。

三查劳动防护用品及应急救援装备配备情况。企业应根据有限空间作业特点和事故特点配置符合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的劳动防护用品和应急救援装备并确保性能完好。

四查有限空间安全管理协议签订情况。企业将有限空间作业发包给具备安全生产条件的承包方，与承包方签订专门的安全生产管理协议或者在承包合同中明确各自的安全生产职责。

五查应急救援预案制定和演练情况。企业应根据有限空间作业的特点，依据《生产经营单位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编制导则》(GB/T29639)，制定有限空间作业事故专项应急预案或现场处置方案。定期组织进行培训，确保相关人员掌握应急预案内容。每年至少进行一次预案演练。

六查有限空间作业现场安全管理情况。企业在作业现场应该制定作业方案并明确人员职责，进行作业审批和安全交底，配备通风检测设备、劳动防护用品和应急救援装备，在作业场所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告知牌，按照“先通风、再检测、后作业”的规程操作。

通过有限空间作业六项重点内容的执法检查，督促企业从制度建立、标识设置、装备配备、安全协议、应急处置、现场管理等方面加强管理，提高有限空间作业的风险意识，切实防止违规作业、防止盲目施救，推动企业落实主体责任。

1. 工作安排

（一）方案制定、工作部署阶段（7月19日—7月21日）。区住建委研究制定工作方案，印发至相关企业，各单位要按照本方案要求，结合实际分析研究本项目、本单位或社区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生产形势，明确专项检查的重点区域，全面排查有限空间作业问题隐患，建立有限空间作业基础台账，制定本项目、本单位有限空间作业检查工作方案。

（二）企业自检、监督执法阶段（7月22日—10月15日）。各单位要紧密围绕“双防一推进”这一主线，突出“六查”内容，对本项目、本单位、本社区开展全覆盖排查，通过各种渠道，广泛宣传有限空间作业安全事项。切实压紧压实企业主体责任，有效消除事故隐患。区住建委将通过“双随机”、“四不两直”等检查方式，结合当前正在开展的安全生产和火灾隐患大排查大整治专项行动，深入开展住建领域监督执法和安全检查。

（三）深化总结、梳理归纳阶段（10月16日—17日）。各单位要及时总结归纳此次专项行动的成果、经验，按照方案有序组织开展好自查自纠工作，对于专项行动中梳理出的亮点管理措施、做法，要积极上报行业部门，扩大宣传、正向引导。对于排查出的短板、漏洞，要第一时间查漏补缺、举一反三，防止问题反弹、再现。

六、工作要求

（一）统一思想，周密部署。各单位要按照本方案要求，迅速抓好落实，主要负责人要第一时间进行传达部署，进一步提高认识，发动安全管理人员、从业人员都要行动起来，稳步推进有限空间作业“双防一推进”监督执法和安全检查专项行动。

（二）夯实责任，严格执法。各单位要压紧压实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对有限空间作业单位安全生产状况进行全面检查，整改安全隐患、加强教育培训、组织应急演练。区住建委各相关执法科室要有效督促，对专项行动期间责任不落实、专项行动推动不力、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以及发生有限空间作业事故的单位，将依法依规、严格执法、高限处罚，同时对企业负责人进行约谈批评和警示教育，对涉事企业进行问题通报、媒体曝光。

（三）梳理统计，按时报送。按照区级工作方案要求，请综合执法大队、监督站、物导中心安排专人负责数据填报工作，将附件2监督执法信息统计表，分别于7月20日、8月3日、8月24日、9月11日、9月25日、10月10日当日中午12点前报送至安全科。